

表 015640-S-1 施工圍籬施工抽查標準表

施工流程	管理項目	抽查標準	抽查時機	抽查方法	抽查頻率	不符合之處置方法	管理紀錄	備註
施工前	資料送審	施工計畫	依據第01500章納入假設工程計畫，施作內容標準詳第01564章1.5.1節及施工圖說，經核准始進行工作。	*施工前	文件審閱	1次	不得施作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材料送審	鋼及鋼板	依據第01564章2.1.1節。應符合CNS 2473、CNS 2947。樣品各3份。高度00m，厚度00mm。	*施工前	文件審閱(材料出廠證明、檢驗證明文件)	1次	不得施作	材料設備進場 檢(試)驗表/核 備文函
		鋁板	依據第01564章2.1.2節。應符合CNS 2253。樣品各3份。高度00m，厚度00mm。	*施工前	樣品各3份(檢驗證明文件)	1次	不得施作	材料設備進場 檢(試)驗表/核 備文函
		所有鋼製螺栓、螺帽及墊圈	依據第01564章2.1.3節應依CNS 10007之規定鋼鐵五金之熱浸鍍鋅。	*施工前	樣品各3份(檢驗證明文件)	1次	不得施作	材料設備進場 檢(試)驗表/核 備文函
		編織鐵線網製品	依據第01564章2.1.4節符合設計圖及CNS 8826、CNS 8827、CNS 8828、CNS 8829之規定。	*施工前	樣品各3份(檢驗證明文件)	1次	不得施作	材料設備進場 檢(試)驗表/核 備文函
		鋼料油漆	採用鋼料時： 底漆：高鋅粉底漆 面漆：丙烯酸酯光面瓷漆 標誌及顏色圖送審	*施工前	樣品各3份(檢驗證明文件)	1次	不得施作	材料設備進場 檢(試)驗表/核 備文函
		警示燈	依契約施工圖說填入本欄。	*施工前	樣品各3份(檢驗證明文件)	1次	不得施作	材料設備進場 檢(試)驗表/核 備文函
	放樣	界址確認	查對測量紀錄及圖面，確認界址與設計是否相符。	*進場前	經緯儀、水平儀	每支	重新放樣檢測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施工流程		管理項目	抽查標準	抽查時機	抽查方法	抽查頻率	不符合之處置方法	管理紀錄	備註
	場地整理	場地清理	清查施工範圍內，表面有無需拆除或清理。	*放樣前	目視	1次	重新整平及滾壓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材料進場	鋼及鋼板	圖說高度 OOmm，厚度 OOmm。	*進場後	確認與送審資料相符及尺規	1次/批	退料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鋁板	圖說高度 OOmm，厚度 OOmm。	*進場後	確認與送審資料相符及尺規	1次/批	退料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所有五金配件	依施工圖鋼製螺栓、螺帽及墊圈、編織鐵線網製品數量(抽查前量化填入抽查紀錄表)。	*進場後	確認與送審資料相符	1次/批	退料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安衛查驗點	工地職業安全衛生	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須知第十五點。	施工前1次	目視	1次/批	修正改善	準備作業安全 抽查紀錄表	
施工中	現場安裝組立	錨筋安裝尺寸	直徑 Omm 需大於 Om。	不定期	尺規	1次/批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錨錠角鐵	角鐵埋入 \geq OO cm。	不定期	尺規	1次/批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警示燈安裝	臨路面每 OO m \pm 1cm 安裝 1 個。	不定期	目視	1次/批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防溢座安裝	寬度 $\circ\circ$ cm \pm 1cm，高度 \geq $\circ\circ$ cm。	不定期	尺規	1次/批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表	

施工流程		管理項目	抽查標準	抽查時機	抽查方法	抽查頻率	不符合之處置方法	管理紀錄	備註
		斜支撐安裝	斜撐高度 00cm。	不定期	尺規	1 次/批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 表	
		立柱	○cm±○/乙支，深度○cm±○。	不定期	尺規	1 次/批	修正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 表	
施工中及 完成設置	組立完 成	圍籬高度	○cm±○。	* 施工中/ 完成	尺規	1 次/批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 表	
		大門施作	依據契約圖說○號：○○位置 及數量，寬度≥○○cm，高度 ≥○○cm。	* 施工中/ 完成	目視及尺規	1 次/批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 表	
		油漆	規定塗刷○○○○(抽查前依 契約圖說填入)。	* 施工中/ 完成	目視	施工中 1 次 /完成 1 次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設置 施工抽查紀錄 表	
	安衛查 驗點	工地職業安全 衛生	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公共 工程職業安全衛生須知第十 五點。	每週至少督 導二次	目視	2 次/週	修正改善	一般性作業現 場安全衛生抽 查紀錄表	
分項 工程 期間	分項工 程施工 期間	圍籬本體維護	有無產生缺口。	不定期	目視	每週併同 分項工程 抽查 1 次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使用 暨拆除施工抽 查紀錄表	
			圍籬及大門外觀清潔。	不定期	目視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使用 暨拆除施工抽 查紀錄表	
		造成阻礙視線	有無阻礙駕駛人與行人之視 線。	不定期	目視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使用 暨拆除施工抽 查紀錄表	

施工流程		管理項目	抽查標準	抽查時機	抽查方法	抽查頻率	不符合之處置方法	管理紀錄	備註
		圍籬支撐系統有無移位	圍籬支撐系統有無移位。	不定期	目視		重新設置	施工圍籬使用暨拆除施工抽查紀錄表	
竣工拆除	竣工拆除及清理	圍籬系統	施工場地之全部圍籬系統應予拆除。	*準備完工	目視	1次/批	重新清理拆除	施工圍籬使用暨拆除施工抽查紀錄表	
		基地區域清除	大門及圍籬之混凝土基礎，基礎均完全拆除。	*準備完工	目視	1次/批	重新清理拆除	施工圍籬使用暨拆除施工抽查紀錄表	
		設施復舊	圍籬區域所有混凝土基礎，地面上所有之洞隙均以土壤填平夯壓。區域內加以耙平不凹窪，包括鄰近之臨時附屬設施。人行道及路面，應予以復舊。	*準備完工	目視	1次/批	重新清理拆除	施工圍籬使用暨拆除施工抽查紀錄表	
	安衛查驗點	工地職業安全衛生	桃園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公共工程職業安全衛生須知第十五點。	每週至少督導二次	目視	2次/週	修正改善	一般性作業現場安全衛生抽查紀錄表	
*為檢驗停留點（或註明：抽查時機內除標示為「不定期」外，餘皆為檢驗停留點）									